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以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董事张建华女士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委托董事长赵晓虎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晓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同意调整公司组织机构，新设企业发展部，整合原无线传输事业部、设备与系统事业部、设备与系统第二事业部的相关业务，设立射频组件事业部、电源组件事业部、时频设备事业部，新技术应用事业部更名为北斗应用事业部，技术创新中心更名为技术研发中心，除以上调整，公司其他机构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任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1 日

附件：

任思先生，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工程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共性技术部工程师、副部长。现任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任思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